

“红色摇篮”育新苗

常德日报社记者 肖慧 李张念

盛夏六月，骄阳似火。掩映于翠竹水杉的斑驳光影之下，始建于上世纪30年代的常德市一中校史馆庄严矗立，诉说着这所百年名校的红色记忆。

这所素有“湘西北革命摇篮”之称的学校位于湖南省常德市城区，其前身是1902年创办的“湖南西路公立师范学堂”，与长沙的中路师范、衡阳的南路师范并列湖南省最早的三大高等师范学堂。1912年在此基础上建立“湖南公立第二师范学校”，1915年改称“湖南省立第二师范学校”。

无产阶级革命家林伯渠1902年成为湖南西路公立师范学堂的首届学生，在校期间，他与进步学友成立新知学社，经常在校园里共同议事；武昌起义总司令蒋翊武1904年考入湖南西路公立师范学堂。读书期间，他和校友覃振、梅景鸿、黄贞元等协助华兴会副会长宋教仁在常德城策划反清起义。

“五四”运动后马克思主义的传入，为常德党团组织的建立奠定了思想基础。大批进步师生顺应革命潮流，成为学习和传播革命火种的主导力量。

1922年初，二师校园内成立了湘西北第一个学习研究马克思主义的组织——马克思学说研究会。进步学生经常聚在一起学习《共产党宣言》等著作，组办《反帝》《震西》《沅澧》等宣传马克思主义的墙报。

同年6月，以省立二师团员学生为主体的湘西北第一个党团组织——社会主义青年团常德地方执行委员会诞生。第二年的春天，湘西北第一个共产党组织——中共常德党支部成立。自此，共产主义信仰如同一股和煦的春风，吹遍了沅澧大地。

如今，翠柏环抱的历史文化长廊内，校友林伯渠、翦伯赞、滕代远、粟裕、廖汉生、卓炯等革命志士、爱国将领的铜像伫立其间，提醒全校师生铭记那一段火红的革命岁月。

“祖国的前途，民族的命运，都在我们双肩上。澧兰哟，沅芷哟，名字何芬芳……”每年12月9日的一中红歌日，常德市一中的学子、校友都会唱响这首百年校歌。铿锵有力的旋律里，闪耀着常德市一中的历史光辉，更预示着其肩负的时代重任。

新中国成立后，常德市一中用行动诠释出和平年代教育兴新的新担当。1953年，学校被确定为湖南省四所重点中学之一，1956年高考成绩名列湖南省第二，1958年学校被评为全国先进单位……

灿若星河的校友录里，新疆军区副司令陈俊、空军后勤部原副部长栗泽源、中南矿冶学院原院长罗培、南京工学院原院长杨俊、吉林出版社原社长金远清、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原副院长李源、同济大学海洋与地球科学学院院长翦知，国家超级计算天津中心原主任刘光明，被誉为“中国夜莺”的著名歌唱家吴碧霞……这些一中学者都在各自的领域干得风声水起。

时至今日，新时代对人才培养提出了更高要求。“为谁培养人？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人？”这是常德市一中现任党委书记唐会荣对自己的叩问，更是这个时代对教育的叩问。

“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才能成长为更好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常德一中坚持以“素质教育的示范学

校——大众教育的英才摇篮——国际化教育的民族品牌”为办学目标，逐步形成了独具特色、充满活力的校本课程体系。

不仅如此，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也满足了学生个性化发展的需要。该校现有学生社团30多个。其中，“三月文学社”被评为“全国中学生优秀文学社百家”，“观星会”“STIK街舞社”“独立音乐社”被评为首批“湖南省明星社团”。

2015年，常德市一中被确定为全国16所空军青少年航空学校之一，致力于为国家培育“鹰”才。仅在去年，就有28名学生通过了空军航空大学的选拔，即将实现自己逐梦蓝天、报效祖国的梦想。

五育并举，德育为首。每一个走进一中的学生，第一堂课就是以校史为内容的爱国主义教育课；每学期的升旗仪式上都有以爱国为主题的校长讲话；每个班都会开展不同类型的爱国主义内容的班会活动……家国情怀在学校文化的日益浸润之下，融进了每一位一中学生的血脉里，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②3}

让“红色摇篮”薪火相传

李张念

在常德市一中校史馆里，一幅重

现历史场景的版画让我们久久驻足：1938年的冬天，学校因日寇攻湘而西迁泸溪，师生自背行李、脚穿草鞋，一路跋山涉水，神情却满是向往和坚毅。

是什么样的力量，指引着他们一路前行？作为湘西北革命的摇篮，他们的母校激荡着英雄壮歌、澎湃着奋斗激情、浸润着家国情怀。红色基因

已然融入其血脉，成为他们发愤读书、矢志报国的精神动力。

百年一中，红色摇篮，始终把国家的前途、民族的命运扛在肩上。进入新时代，这种精神仍然具有强大的生命力。一代代学子接续奋斗，带着坚定的信仰、伟大的理想所迸发出的精神力量，从这里出发，必将为祖国的繁荣富强写下新的华美篇章。^{②3}



2021年7月，常德市一中学子行走在校园里。常德日报社记者 冯顺前 摄



湖南省立第二师范学校当年进行革命、教学活动的场所(俗称“八大间”)。

图片由常德市一中提供



常德市一中内百年同窗文化景观。常德日报社记者 冯顺前 摄

变更公告

考周边类似项目做出合理报价。

2.原招标公告第七条第一款变更
为：开标时间(即投标文件接收截止
时间)2021年7月30日9时，其余内
容均不变。给各投标单位带来的不便
敬请谅解。

投标人：周口市兰亭山水凤凰城
业主委员会，联系人：李开源，联系电
话：16638899687；招标代理机构：河南
亿昌物业服务评估有限公司，联系人：
李继飞，联系电话：18819652622。

2021年7月13日

拍卖公告

受有关单位委托，我公司定于
2021年7月20日10时在中原路南
段，中原二手车交易市场3楼会议室，
进行公开拍卖标的如下：

一、拍卖标的：旧机动车(详见拍
卖标的清单)

二、标的的展示地点：郸城县机关事
务管理局

三、标的的展示时间：即日起至2021年
7月19日17时止

四、报名方式：有意竞买者，请于
拍卖会前向指定账户交纳竞买保证金

(注：保证金2万元不限数量，账户名
称：河南省中大拍卖有限公司，开户
行：建设银行周口八一路支行，账号：
41050170284100000404)，保证金必须
转账，以实际到账为准，未成交者于会
后7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竞买人凭
银行转账单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到本公司
办理竞买手续。

五、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1年7
月19日17时止

报名电话：17761672988

联系人：朱女士

河南省中大拍卖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3日

遗失声明

●王梦妍出生医学证明丢失，编号：
L411322596，出生日期：2011年11月3
日，声明作废。

2021年7月13日

●李光亮医师执业证丢失，执业证
书编号：110412700003040，声明作废。

2021年7月13日

沈丘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公告

沈丘县网拍(2021)-21号

经沈丘县人民政府批准，沈丘县自
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以
下4(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并指定沈丘县自然资源局组织实施。现
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 标要求

备注：SQ2021-57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69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53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讯、通上水、通下
水，宗地内土地平整);2.宗地西
边界距离水厂泵房不少于30米；3.商业
建筑面占宗地地上总面积的比例<
20%;4.由辖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
交付土地。

备注：SQ2021-57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69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53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讯、通上水、通下
水，宗地内土地平整);2.宗地西
边界距离水厂泵房不少于30米；3.商业
建筑面占宗地地上总面积的比例<
20%;4.由辖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
交付土地。

备注：SQ2021-57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69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53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讯、通上水、通下
水，宗地内土地平整);2.宗地西
边界距离水厂泵房不少于30米；3.商业
建筑面占宗地地上总面积的比例<
20%;4.由辖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
交付土地。

备注：SQ2021-57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69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53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讯、通上水、通下
水，宗地内土地平整);2.宗地西
边界距离水厂泵房不少于30米；3.商业
建筑面占宗地地上总面积的比例<
20%;4.由辖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
交付土地。

备注：SQ2021-57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69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53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讯、通上水、通下
水，宗地内土地平整);2.宗地西
边界距离水厂泵房不少于30米；3.商业
建筑面占宗地地上总面积的比例<
20%;4.由辖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
交付土地。

备注：SQ2021-57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69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53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讯、通上水、通下
水，宗地内土地平整);2.宗地西
边界距离水厂泵房不少于30米；3.商业
建筑面占宗地地上总面积的比例<
20%;4.由辖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
交付土地。

备注：SQ2021-57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69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53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讯、通上水、通下
水，宗地内土地平整);2.宗地西
边界距离水厂泵房不少于30米；3.商业
建筑面占宗地地上总面积的比例<
20%;4.由辖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
交付土地。

备注：SQ2021-57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69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53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讯、通上水、通下
水，宗地内土地平整);2.宗地西
边界距离水厂泵房不少于30米；3.商业
建筑面占宗地地上总面积的比例<
20%;4.由辖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
交付土地。

备注：SQ2021-57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69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53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讯、通上水、通下
水，宗地内土地平整);2.宗地西
边界距离水厂泵房不少于30米；3.商业
建筑面占宗地地上总面积的比例<
20%;4.由辖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
交付土地。

备注：SQ2021-57号：1.宗地“五通一平”
(宗地外通路、通电、通水、宗地内土地
平整);2.建筑高度≤35米;3.停车泊位
指标：机动车：住宅≥1.1个/户；4.由辖
区政府负责按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SQ2021-69号：1.